

证券代码：600864

证券简称：哈投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26-043

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6年9月21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业热电”）是公司全资子公司。为聚焦主业发展、压缩管理层级、降低管理成本、提高管理效率，公司拟吸收合并正业热电，吸收合并完成后正业热电予以注销。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

一、合并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注册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

法定代表人：杜晓权

注册资本：208,057.05万元

经营范围：实业投资，股权投资，投资咨询，电力、热力生产和供应。

经营情况：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资产4,050,972.62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,297,806.56万元；2025年1—12月实现营业总收入272,619.14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,773.33万元。

截至2026年6月30日，公司总资产4,393,928.60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,324,728.24万元；2026年1—6月实现营业总收入157,272.99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,409.31万元。

二、被合并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孙运泰

注册地址：哈尔滨市香坊区化工路 103 号 22 栋一层

主要办公地点：哈尔滨市香坊区化工路 103 号 22 栋一层

经营范围：火力发电、热电联产，电力业务经营（供电售电），供热经营；电力项目的建设、运营、管理，供热项目的建设、运营、管理；节能技术推广服务，热电联产技术咨询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毒品）；房地产租赁经营，机械设备租赁；管道工程，工程管理服务；销售：粉煤渣。

注册资本：5 亿元（实缴出资 2.2 亿元）

正业热电系 2023 年 4 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，以现金方式从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受让取得，公司持有其 100%股权。

经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该公司总资产 45,614.31 万元，负债 32,013.11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13,601.20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70.18%；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90.43 万元，净利润-1,761.06 万元；

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该公司总资产 44,057.89 万元，负债 31,237.76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12,820.13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70.90%；2026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315.12 万元，净利润-781.08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及主要安排

（一）合并方式

本次采用吸收合并方式，公司为存续方，承继正业热电的全部资产、负债、权益和业务。合并完成后公司继续存续经营，正业热电的独立法人资格予以注销，其资产、负债、权益由公司享有或承担，业务和全部人员由公司承接。待资产交割、账务整合完成后，依法办理正业热电的注销登记。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公司股本及股东的变化。

（二）主要安排

1. 合并双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，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。
2. 合并双方共同完成资产转移相关事宜，并办理权属变更、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3. 合并双方将签署《吸收合并协议》并尽快实施。
4. 人员安置。按照《劳动合同法》和国资监管的有关规定，全部在岗职工的劳动关系由公司整体承接。

5. 合并双方履行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。

四、本次吸收合并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吸收合并正业热电，是为适应公司双主业发展战略需要。通过本次吸收合并，有利于压缩管理层级、降低管理成本、提高管理效率，有助于优化热电板块内部资源配置、改善整体经营效益。

正业热电系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有关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授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的有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：签署《吸收合并协议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；办理资产转移、人员转移、权属变更、工商变更登记、税务注销等手续；以及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需要办理的其他事项。上述授权有效期至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21 日